

证券代码：300922

证券简称：天秦装备

公告编号：2025-079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5年10月24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为10,000.00万元。鉴于上述授权额度即将到期，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自有资金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相关产品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日需在前述授权期限内，现金管理产品的到期日可超出前述授权期限，但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授权及实施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现金管理的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 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

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 公司审计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审计、核实。

4. 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促使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五、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日需在前述授权期限内，现金管理产品的到期日可超出前述授权期限，但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六、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